

【名师评点】05司考民商法重点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2/2021_2022__E3_80_90_E5_90_8D_E5_B8_88_E8_c36_482785.htm 关于民法和商法这一块，重点是比较突出的，同学们如何在较短的时间内把民商法把握起来，我觉得一个基本原则就是有的放矢，把一些重点的章节首先把握住，把理论的框架先搭起来，尤其对一些非法律专业的一些同学来说，这一点更是必须做到的一点。我可以把一些重点的章节给广大的考生指点一下。首先就民法来说，第2章自然人，第3章法人，第10章共有，第12章担保物权，第16章债的保全和担保，第19章合同的订立，第21章合同变更和解除，22章合同的责任，23章转移财产权利的合同，27章不当得利，无因管理，29章著作权，34章法定继承，这是民法中绝对重要章节，其中每个知识点都要掌握。除此之外还有几个次重点章节，它们分别是第一章民法概述，第四章物与有价证券中物这一部分，仅仅是物这一部分。第五章民事法律行为中的民事行为类型，有效、无效、可撤销和效力待定，以及几种重要的意思瑕疵规则，比如欺诈、胁迫、乘人之危规则等等在案例题多选题中几乎是每年必考，而且所占分值比较多。然后是代理，代理这一章同学们重点掌握就是复代理制度和狭义无权代理，还有表见代理，这也是案例题经常涉及到的点，但并不是说代理这一章所有内容都重要，我刚才点这几点同学们掌握就可以。第七章重点看诉讼时效，这里面小范围重点就是各种期限，不同长度的诉讼时效，那些数字掌握一下，然后就是诉讼时效的中止和中断，掌握这些就可以了。关于期限不必看了。在物权法中

，用以物权一张属于次重点，也就是第11章，在债权法中次重点章节第14章，还有债的履行。第17章债的移转和消灭。次重点还有第20章，双务合同抗辩权。24章，完成工作成果的合同，25章提供劳务的合同。这些都属于次重点，合同法中的次重点。知识产权法中，刚才说过了著作权法属于一级重点，它属于最重要一点，占的分值最多，商标法和专利法这属于次重点。婚姻家庭法为次重点，遗嘱继承，遗赠是次重点。尤其是人身权益，同学们把重点放在最高院的两个司法解释上，一个是2001年的关于精神损害赔偿的司法解释，再一个就是2004年的人身侵权的司法解释，这两个司法解释比较重要，内容很多、规则很细，都是最新的，由于我们现在司法考试是合并了法官考试和检察官考试，因此大家对司法解释学习一定要重视起来。第38章侵权行为，重点放在特殊侵权行为的种类上，放在这上面就可以了，这是次重点。这是民法部分。商法部分，如果说是一级重点法是哪个法的话，只有一个??《公司法》，只有这一个重点。次重点是《合伙法》、《破产法》、《票据法》、《保险法》，没有提到外商投资企业，这些法律都是属于三级重点。需要强调民法中法人这一章和商法这一章这两个规则一致，对于法人这章学习一定强化理论学习，一定掌握住法人核心就是有限责任，一定知道和了解透法人他是一个人，法只是一个定理，这一点很重要。我们对待一个企业法人要对待一个自然人一样，把它当成独立主体，因此他的有限责任制度一定从理论上了解并熟练掌握，这样你才能学好公司法。商法里面票据法是次重点，但是它一旦考了案例型题目却非常专业，可以说技术性要求最高的就是票据法，同学们一定要搞懂，当然

有好的票据法老师把流程讲透再好不过了，这点非常重要。票据法教材，包括司法部指定教材都只是一些片断，你自己学并不能掌握起来，并不能掌握票据法是怎样，因此找一个好的老师这是很重要。对于《物权法》在今年考试大纲中没有明确提到，会不会进入考试范围？我认为新的民法典已经被搁置，物权法作为部门法，应当现行出台。但是根据立法专家的信息，物权法通过是有可能在2006年的下半年，今年同学们不必担心，当然今年也是一个很好机会，物权法内容非常多，今年能够通过可以减轻很多负担，但是今年不必担心了。我顺便提一下法条学习，同学们在司法考试学习过程中应当充分重视起来，法条是教材编写一个主要线索，司法考试它是对现行法律的考试，司法考试教材的理论也是围绕现行法律进行解释，哪怕现行法律已经过时，但理论上已经过时，但是它下面仍然是有效法律，同学们对这个法条一定重视起来。不是有句话说嘛，凡是浓缩都是精品。浓缩出来的重点法条也就是两三千条！法条掌握不能*死记硬背，一定掌握法条灵魂，掌握法条背后的背景、理论，学习方法就是结合真题来训练法条，这是唯一有效的途径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